# 道路交通事故資料申請書

編號：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發生時間 | 年　月　日　時　分 | | |
| 地點 | | | |
| 申請人姓名 | | 出生<br>年月日 | 年 月 日 |
| 國民身分證<br>統一編號 | | 聯絡電話 | |
| 地址 | | | |
| 與當事人<br>關係 | □本人<br>□受當事人（姓　名）委託(請當事人於下欄親自簽章)<br>□當事人之利害關係人（關　係）(請出示證明文件) | | |
| 申請事項 | 茲因於上列時間、地點發生道路交通事故，請□核發 □提供閱覽(擇一勾選)：<br>□ 現場圖乙份。(事故發生 7 日後可申請)<br>□ 現場照片乙份　張。(事故發生 7 日後可申請)<br>□ 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乙份。(事故發生 30 日後可申請) | | |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臨櫃申請取件<br>預定取件日期<br>(由受理單位填寫) | 年　月　日 | 案件編號 | |
| | 服務電話： | 取件簽名 | |

此致

分局　警備隊

警察局　派出所

交通(大)隊　交通分隊

申請人簽章：　（印）

當事人簽章：　（印）(非當事人委託者免填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地　址：

電　話：

申請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
| | |
|---|---|
| 備註 | 申請或取件時請攜帶身分證正本、印章。 |

承辦人：　主管：　（單位戳章）

**附註：**

**一、本表可印製一式二聯，一份交申請人，另一份送案卷保存單位併卷備查(分局或審核小組)。**

**二、有關所申請之他造當事人個人資料，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規定，不得違法利用。於無再使用之必要時，應予以銷毀。**